

**2023 年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

（二）支出预算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一）基本支出

（二）项目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 (二) “三公”经费预算
-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 (四) 政府采购情况
-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 (六) 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八、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非税收入征收计划表
- 四、支出预算汇总表(按支出资金来源)
- 五、支出预算分类总表

- 六、支出预算分类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七、基本支出预算总表
- 八、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 九、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基本支出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 十一、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二、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十三、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四、项目支出预算总表
- 十五、项目支出明细表(A)
- 十六、项目支出明细表(A)(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七、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B)
- 十八、项目支出明细表(B)(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十九、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C)

二十、项目支出明细表(C)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一、公共财政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二十二、公共预算拨款--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三、公共财政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

二十四、公共预算拨款--纳入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五、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

二十六、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表

二十八、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二十九、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

三十、上级补助收入-公共财政补助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三十一、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

三十二、上级补助收入-政府性基金补助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三十三、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

三十四、上年结转支出预算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三十五、政府采购预算表

三十六、支出预算拨款方式表

三十七、单位人员情况表

三十八、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三十九、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四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四十一、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十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四十三、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公开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是：

木金乡地处平江县东部，东接龙门镇，南与长寿镇交界，北连虹桥镇、石牛寨镇，境域面积 118.94 平方千米，辖 14 个村，255 个村民小组，共有 27000 余人。耕地面积 20519 亩，其中水田 18255 亩，山林 15 万多亩。

木金乡党委、政府主要承担贯彻落实党和国家路线方针政策，促进经济发展，增加农民居民收入，强化公共服务，着力改善民生，加强社会管理，维护农村、社区稳定，推进基层民主，促进农村、社区和谐的重大任务。结合当前我县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木金乡党委、政府重点履行以下职能：

1. 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上级党委、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执行好本级党代会和人民代表大会的决定、决议。

2. 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乡镇职责，承担省人民政府颁布的乡镇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和省市人民政府赋予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等法定职责和赋权职责。确保赋权事项接得住、管得好、有监督。

3. 加强党的建设。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面推进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不断提升基层党组织建设科学化、规范化水平，提高凝聚力、战斗力。

4. 加强经济建设。编制经济发展规划；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提供示范引导和政策服务；加强农村经济管理和统计工作；指导经济结构调整和推进经济增长方式转变；因地制宜组织发展区域特色经济，促进农民居民增收；大力发展非公有制经济，推进农村、社区市场经济体系建设，着力提升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水平，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5. 加强社会管理。编制社会发展规划；负责区域内的教育、科技、文化旅游、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体育、卫生健康、民政优抚、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医疗保障、人民武装、自然资源等管理工作；负责做好安全生产、应急救援、生态保护、社会救助、扶贫助残、殡葬管理、流动人员管理等工作；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着力优化农村人居环境；及时上报和处置重大社情、疫情、险情，保护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加强农村规划建设和财政管理工作；负

责区域内的社区和经济组织的管理，发挥社团、行业组织和社会中介组织的作用。

6. 提供公共服务。建立健全社会化服务体系；全面推行审批服务“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不断优化办事创业和营商环境；组织引导农村劳动力转移和就业，提供政策、科技、信息、就业培训等服务；依法依规承担县直部门下放的经济社会管理权限和行政执法事项，承办行政审批、政务服务事项，确保承接承办事项直接受理、独立办理、全权行使、落实到位、服务到位。

7. 维护社会稳定。加强社会管理综合治理，构建公共安全防控应急体系和网格化管理体系；依法保护各类经济组织和公民的合法权益；综合协调平安建设工作，构建民间矛盾纠纷调处体系，做好基层信访调解工作，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秩序；抓好法治宣传和普法教育，增强公民法治意识；加强对违法青少年的帮教转化工作；保护老年人、妇女、儿童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8. 加强基层组织管理。加强基层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和党员队伍建设；加强和改进对基层党组织的领导，指导和帮助村民委员会。社区居民委员会依法自治，促进村民委员会的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充分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文联等群众团体的桥梁纽带作用；向县委、

县政府反映村的意见和建议。

9. 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木金乡 2024 年度内设机构包括：木金乡人民政府机关、木金乡财政所、木金乡社会保障综合服务中心、木金乡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木金乡经济发展服务中心、木金乡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服务中心、木金乡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木金乡退役军人服务站、木金乡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木金乡人民政府共有编内在职干部 60 人，其中：行政人员 29 人，事业人员 31 人；另有退休干部 19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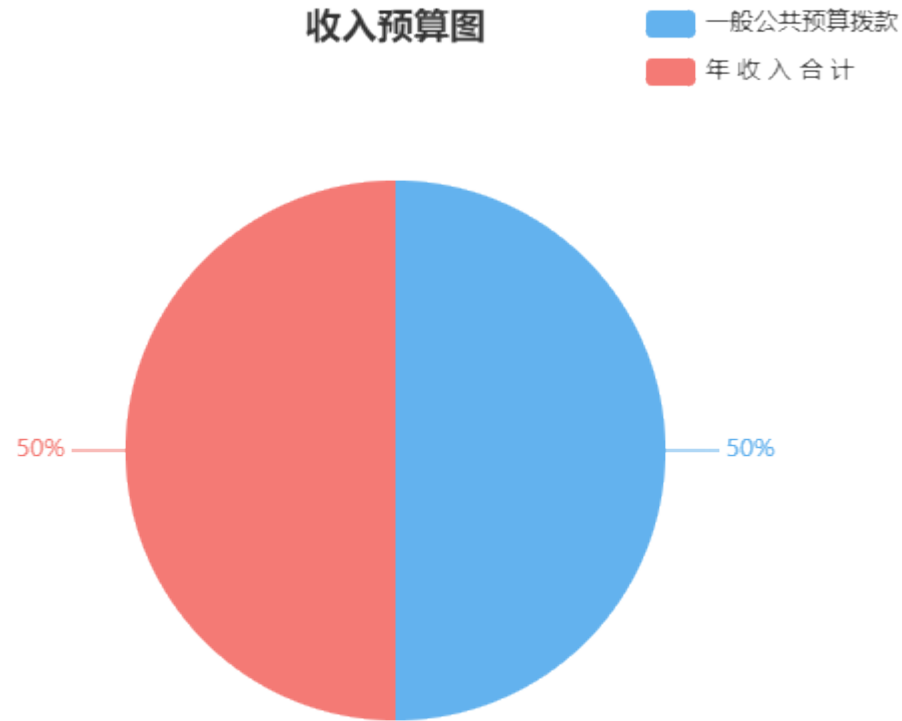
木金乡人民政府 2024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为木金乡政府本级。

三、2023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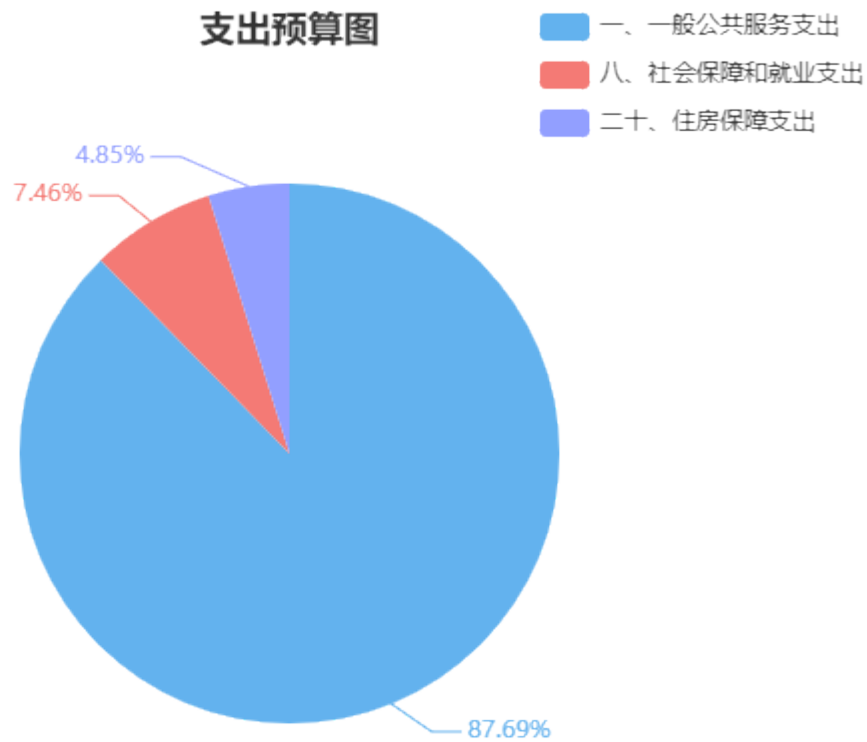
我单位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支出包括保障行政机关及事业单位基本运行的经费，各项行政事业性专项商品服务支出经费。

（一）收入预算：2023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879.9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9.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万元，社会保障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万元，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万元，上级单位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2023 年收入较去年增加 803.43 万元，上升 1049.96%。主要是人员经费及办公经费增加。

收入预算图



(二) 支出预算: 2023 年支出预算 879.95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1.67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2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42.66 万元。支出较去年增加 803.43 万元, 上升 1049.96%。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有所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3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879.95万元(含上级财政补助0.0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71.67万元,占87.6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5.62万元,占7.46%;

住房保障支出 42.66 万元，占 4.85%。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3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828.97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3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50.98 万元，主要是部门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工青妇工作经费 6.00 万元，退役士兵安置专项 5.00 万元，基层统计达标经费及统计员补助 2.18 万元，镇村两级人大代表联络平台经费 4.80 万元，三馆免费配套 0.50 万元，镇村两级武装工作经费 3.30 万元，安全生产经费 5.44 万元，乡镇环境整治经费 5.44 万元，工伤民工补助 0.61 万元，社会综合管理经费 17.71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3 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3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3年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134.20万元, 比上年预算增加115.44万元, 上升615.35%。主要是办公费用及人员经费增加。

(二) “三公”经费预算: 2023年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46万元, 其中, 公务接待费3.46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 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 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较2022年增加2.46万元, 主要是公务接待费用增加2.46万元。

(三) 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3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0万元; 培训费预算0万元; 未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四) 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620万元, 其中, 货物类采购预算20万元; 工程类采购预算400万元; 服务类采购预算200万元。根据实际工作需要,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程序进行。

(五)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底, 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2辆, 其中, 机要通信用车0辆, 应急保障用车1辆, 执法执勤用车0辆, 特种专业技

术用车 1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2023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879.9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28.97 万元，项目支出 50.98 万元，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

八、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

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支 出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项 目(按功能分类)	本年预算	项 目(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本年预算	项 目(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本年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1.67	一、基本支出	828.97	一、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694.77
经费拨款	879.95	二、外交支出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94.77	二、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179.57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20	三、机关资本性支出(一)	0.00
二、政府性基金拨款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四、机关资本性支出(二)	0.00
三、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五、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二、项目支出	50.98	六、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0.00
一般公共预算补助	0.00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5.37	七、对企业补助	0.00
政府性基金补助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	八、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收入	0.00	九、社会保险支出	0.00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九、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61
六、其他收入	0.00	十、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十、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资本性支出	0.00	十一、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对企业补助	0.00	十三、转移性支出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十四、预留费及预留	0.00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00	其他支出	0.00	十五、其他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服务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十九、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66				
		二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三、预备费	0.00				
		二四、其他支出	0.00				
		二五、转移性支出	0.00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支 出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项 目(按功能分类)	本年预算	项 目(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本年预算	项 目(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本年预算
		二六、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七、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八、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二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79.95	本年支出合计	879.95	本年支出合计	879.95	本年支出合计	879.95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六、结转下年	0.00		
八、上年结转	0.00						
收入总计	879.95	支出总计	879.95	支出总计	879.95	支出总计	879.95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工资性支出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伙食补助费	医疗费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基础绩效奖	公务交通补贴
				合计	基本工资	津贴补贴						奖金	绩效工资		合计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含生育保险)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小计	其中：规范性津贴补贴	国家统一规范津贴补贴	特殊岗位津贴	乡镇工作补贴	人才津贴		小计	基础性绩效工资						奖励性绩效工资	小计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残疾人保险金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合计	694.77	396.13	229.07	84.44	62.94	0.43	0.53	20.54	0.00	19.09	63.53	39.16	24.37	93.1200	60.01	0.00	30.22	0.00	2.8900	1.80	1.09	0.00	42.66	0.00	0.00	39.65	82.89	40.32
	702	县乡财局	694.77	396.13	229.07	84.44	62.94	0.43	0.53	20.54	0.00	19.09	63.53	39.16	24.37	93.1200	60.01	0.00	30.22	0.00	2.8900	1.80	1.09	0.00	42.66	0.00	0.00	39.65	82.89	40.32
	702012002	木金乡财政所	694.77	396.13	229.07	84.44	62.94	0.43	0.53	20.54	0.00	19.09	63.53	39.16	24.37	93.1200	60.01	0.00	30.22	0.00	2.8900	1.80	1.09	0.00	42.66	0.00	0.00	39.65	82.89	40.32
2010301	702012002	行政运行	592.10	396.13	229.07	84.44	62.94	0.43	0.53	20.54	0.00	19.09	63.53	39.16	24.37	33.1100	0.00	0.00	30.22	0.00	2.8900	1.80	1.09	0.00	0.00	0.00	0.00	39.65	82.89	40.32
2080505	7020120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0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100	60.01	0.00	0.00	0.00	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702012002	住房公积金	4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00	0.00	0.00	0.00	42.66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合计	工资奖金津补贴	社会保障缴费	住房公积金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	**	**	1	2	3	4	5	6	7
		合计	694.77	694.77	436.45	93.12	42.66	122.54	0.00
	702	县乡财局	694.77	694.77	436.45	93.12	42.66	122.54	0.00
	702012002	木金乡财政所	694.77	694.77	436.45	93.12	42.66	122.54	0.00
2010301	702012002	行政运行	592.10	592.10	436.45	33.11	0.00	122.54	0.00
2080505	70201200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01	60.01	0.00	60.01	0.00	0.00	0.00
2210201	702012002	住房公积金	42.66	42.66	0.00	0.00	42.66	0.00	0.0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办公费	印刷费	咨询费	手续费	水费	电费	邮电费	取暖费	物业管理费	差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维修(护)费	租赁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公务接待费	专用材料费	被装购置费	专用燃料费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工会费	福利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其他交通费	税金及附加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合计	134.20	20.00	35.00	0.00	0.00	3.00	12.00	0.00	0.00	0.00	8.97	0.00	0.00	0.00	5.00	2.29	3.46	0.00	0.00	0.00	5.00	0.00	4.58	22.90	0.00	10.00	0.00	2.00
	702	县乡财局	134.20	20.00	35.00	0.00	0.00	3.00	12.00	0.00	0.00	0.00	8.97	0.00	0.00	0.00	5.00	2.29	3.46	0.00	0.00	0.00	5.00	0.00	4.58	22.90	0.00	10.00	0.00	2.00
	702012002	木金乡财政所	134.20	20.00	35.00	0.00	0.00	3.00	12.00	0.00	0.00	0.00	8.97	0.00	0.00	0.00	5.00	2.29	3.46	0.00	0.00	0.00	5.00	0.00	4.58	22.90	0.00	10.00	0.00	2.00
2010301	702012002	行政运行	134.20	20.00	35.00	0.00	0.00	3.00	12.00	0.00	0.00	0.00	8.97	0.00	0.00	0.00	5.00	2.29	3.46	0.00	0.00	0.00	5.00	0.00	4.58	22.90	0.00	10.00	0.00	2.00

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合计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134.20	134.20	116.45	5.00	2.29	0.00	5.00	3.46	0.00	0.00	2.00	0.00	
	702	县乡财局	134.20	134.20	116.45	5.00	2.29	0.00	5.00	3.46	0.00	0.00	2.00	0.00	
	702012002	木金乡财政所	134.20	134.20	116.45	5.00	2.29	0.00	5.00	3.46	0.00	0.00	2.00	0.00	
2010301	702012002	行政运行	134.20	134.20	116.45	5.00	2.29	0.00	5.00	3.46	0.00	0.00	2.00	0.00	

项目支出明细表(A)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代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总计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合计	办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专用材料购置费	委托业务费	公务接待费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维修(护)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合计	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	**	**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计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37	0.00	0.00	0.00
		702	县乡财局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37	0.00	0.00	0.00
		702012002	木金乡财政所		45.37	45.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5.37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2012002	基层统计达标经费及统计员补助	03	2.18	2.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8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2012002	社会综合管理经费	03	17.71	17.7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71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2012002	安全生产经费	03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4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2012002	乡镇环境整治经费	03	5.44	5.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44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2012002	三馆免费配套	03	0.50	0.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2012002	镇村两级人大代表联络平台经费	03	4.80	4.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8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2012002	工青妇工作经费	03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6.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702012002	镇村两级武装工作经费	03	3.30	3.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30	0.00	0.00	0.00

单位人员情况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人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编制人数					实有人数																												
							在职人员																								离休人员	退休人员			在校学生人数(人)
		合计	全额		差额	自收自支	总计	合计	行政人员								事业人员																		
			行政编制	事业编制					合计	副厅级	正处级	副处级	正科级	副科级	科员	其他人员	A、全额管理人员						B、差额管理人员						C、自收自支	合计		全额	差额		
小计	正处级	副处级	正科级	副科级	科员	其他人员	小计	正科级	副科级	科员	其他人员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1	31	31
合计		74	34	40	0	0	79	61	29	0	0	0	7	7	3	32	32	0	0	0	0	32	0	0	0	0	0	0	0	18	18	0	0		
702	县乡财局	74	34	40	0	0	79	61	29	0	0	0	7	7	3	32	32	0	0	0	0	32	0	0	0	0	0	0	0	18	18	0	0		
702012002	木金乡财政所	74	34	40	0	0	79	61	29	0	0	0	7	7	3	32	32	0	0	0	0	32	0	0	0	0	0	0	0	18	18	0	0		
702012002	木金乡财政所	74	34	40	0	0	79	61	29	0	0	0	7	7	3	32	32	0	0	0	0	32	0	0	0	0	0	0	0	18	18	0	0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合计	3.46	0.00	3.46	0.00	0.00
木金乡财政所	3.46	0.00	3.46	0.00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项 目(按功能分类)	本年预算
一、本年收入	879.95	一、本年支出	879.9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79.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1.67
经费拨款	879.95	（二）外交支出	0.00
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0.0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二、上年结转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十）卫生健康支出	0.00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三）农林水支出	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七）金融支出	0.00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2.66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四）预备费	0.00
		（二十五）其他支出	0.00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0.00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本年预算	项 目(按功能分类)	本年预算
收 入 总 计	879.95	支 出 总 计	879.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合计	879.95	828.97	694.77	0.00	134.20	50.98
			702	县乡财局	879.95	828.97	694.77	0.00	134.20	50.98
			702012002	木金乡财政所	879.95	828.97	694.77	0.00	134.20	50.98
20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71.67	726.30	592.10	0.00	134.20	45.37
201	0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771.67	726.30	592.10	0.00	134.20	45.37
201	03	01	2010301	行政运行	771.67	726.30	592.10	0.00	134.20	45.37
2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62	60.01	60.01	0.00	0.00	5.61
208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01	60.01	60.01	0.00	0.00	0.00
208	05	0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01	60.01	60.01	0.00	0.00	0.00
208	09		20809	退役安置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208	09	01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5.00	0.00	0.00	0.00	0.00	5.00
208	25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0.61	0.00	0.00	0.00	0.00	0.61
208	25	02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0.61	0.00	0.00	0.00	0.00	0.61
2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2.66	42.66	42.66	0.00	0.00	0.00
221	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2.66	42.66	42.66	0.00	0.00	0.00
221	02	0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2.66	42.66	42.66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28.97	694.77	134.2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4.77	694.77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29.07	229.07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4.76	124.76	0.00
30103	奖金	19.09	19.09	0.00
30107	绩效工资	63.53	63.53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01	60.01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含生育保险）	30.22	30.22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9	2.89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2.66	42.66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2.54	122.5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20	0.00	134.20
30201	办公费	20.00	0.00	20.00
30202	印刷费	35.00	0.00	35.00
30205	水费	3.00	0.00	3.00
30206	电费	12.00	0.00	12.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11	差旅费	8.97	0.00	8.97
30215	会议费	5.00	0.00	5.00
30216	培训费	2.29	0.00	2.29
30217	公务接待费	3.46	0.00	3.46
30226	劳务费	5.00	0.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4.58	0.00	4.58
30229	福利费	22.90	0.00	22.9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00	0.00	1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0.00	2.00

附件5

2023年度木金乡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盖章）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2024年5月31日

（此页为封面）

2023年度木金乡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木金乡地处平江县东部，东接龙门镇，南与长寿镇交界，北连虹桥镇、石牛寨镇，境域面积 118.94 平方千米，辖 14 个村，255 个村民小组，共有 27000 余人。耕地面积 20519 亩，其中水田 18255 亩，山林 15 万多亩。

2023 年的工作成效：建立万亩油菜、谷雨烟茶、艾叶等产业基地。依托万亩油菜花海，举办平江县第六届油菜花节，吸引 2 万余名游客观光，30 家企业到场展销，带动周边餐饮、民宿产业发展，销售群众土特产 13 万元，拉动消费 60 余万元。撬动社会资本 2000 余万元，打造赤溪渡商贸旅居综合体，进一步丰富乡村旅游业态。依托油菜花节举行全县乡村振兴产业项目集中签约，其中木金乡“数字乡村”建设项目暨农文旅产业项目签约金额达 5000 余万元。7 个村与岳阳联通平江分公司共建通信合作社，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实现村中人员“一网统管”、线上线下“一键联动”，社会治理更高效，获评湖南省乡村数字治理特色试点乡镇。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开展多轮集中走访，排查风险点以及群众急需解决的基本保障问题，新纳入监测户 8 户，8 户监测户达到风险消除条件。依托教育基金，发放奖教助学金 30 余万元。紧盯群众急难愁盼，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保障基本民生所需。交通方面：S201 完成征收，正在施工中；龙木公路作为今年全县农村公路投资规模最大的项目，



木金段长 7.8 公里，已启动实施。教育方面：金坪中学标准化田径运动场竣工；木金中心小学周转房已投入使用，田径运动场和食堂已立项；公安小学正在建设；木瓜中学周转房建设已立项。水利方面：木瓜河河堤治理工程稳步推进，进度已达 85%。计划在木瓜河上中段建立 5 座潜水堰，解决农业灌溉用水问题，目前已完成工程设计。投入 200 余万元，完成大兴刘门洞水库建设，解决群众饮水难问题。金坪、青芬、大桥、礼仁 4 个村纳入今年东部集中供水计划范围；推进 10 口山塘清淤工程。卫健方面：木金乡卫生院整体搬迁工程推进顺利。公共设施方面：启动保全加油站建设项目，已获省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将进行网上招拍挂；启动 11 万伏输变电项目，正在办理国土手续。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76.61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48.18万元，其他资金6417.21万元，2023年度财政预算实际支出为6970.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87.24万元，项目支出6082.96万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1061.87万元，其中：

1、人员支出878.81万元，其中基本工资268.21万元，津贴补贴115.86万元，奖金105.34万元，伙食补助费28.55万元，绩效工资16万元，社保支出110.32万元，住房公积金133.37万元，医疗保险支出39.49万元；生活补助32.7万元，救济费10.5万元，医疗费补助6.21万元，代缴社会保险费0.78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1.47万元。



2、公用支出183.06万元，其中办公费15.3万元，印刷费14.71万元，咨询费4.93万元，手续费2万元，水费1万元，电费14.69万元，邮电费0.72万元，差旅费12.86万元，维修（护）费4.43万元，租赁费2万元，会议费5.46万元，培训费3.37万元，公务接待费3.46万元，专用材料费24.66万元，劳务费15.61万元，委托业务费1.5万元，工会经费5.97万元，福利费2.69万元，其他交通费用16.06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31.49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我乡项目的开展主要根据我乡党委政府的安排，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所有开支均按照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项目运行完全按照我乡内部管理制度、县委县政府及财政的有关规定执行，严格人员作风，单位内部组织不定期进行自查，未存在违规、违法问题。实行项目资金监管制度，确保每一项专项资金都用到实处，发挥最大作用。

我乡全年项目支出：6082.96万元，主要用于S201拆迁补偿3185.53万元、到村资金942.35万元，交通资金1168.07万元、其他资金2803.35万元等，具体情况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原始指标金额	实际使用金额	结余金额
S201拆迁补偿	3493.73	3330.23	163.5
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金	69.73	69.73	0
厕改资金	64.46	42.56	21.9
村干部工资	86.94	86.94	0
到村	413.91	287.96	125.95
耕地占补EPC	46.54	46.54	0
交通资金	790.39	217.98	572.41

两参人员帮扶援助资金	16.63	16.63	0
林业资金	37.01	19.91	17.10
民政资金	60.83	46.08	14.75
农业资金	116.39	103.92	12.47
平益高速	391.31	257.01	134.3
水利资金	88.6	85	3.6
体制结算	204.4	204.4	0
其他资金	1934.57	1834.22	100.35
合计	7247.36	6082.96	1164.41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共48.18万元，主要用于彩票公益金支付到村，零星项目，人居环境整治，日常工作经费等。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我乡2023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乡2023年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2023年，我乡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的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理顺内部管理流程，部门整体支出管理情况得到了提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如下：

（一）预算编制及执行

1、从源头抓起，科学合理编制部门预算。根据相关财政预算要求，结合我乡财政情况，按标准、按人员编制及我乡实际科学认真编制部门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总额较上年相比有所减少。



2、预算执行方面，支出总额基本控制在预算总额以内；不存在截留或滞留专项资金情况。

（二）支出控制及成效

为强化部门整体支出，加强国有资产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升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厉行节约相关规定，2023年我乡在强化业务管理、财务管理和厉行节约方面开展了大量工作，行政效能显著。

1、在原有相对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基础上，每年根据上年的实际情况进一步调整了相关的制度，让制度的建立更符合我乡实际情况。

2、重视制度的学习和宣讲工作，将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教育作为机关作风建设的重要内容，极大强化了干部对厉行节约的管理意识。

3、同期比对“三公”经费使用情况，严格控制同期相比费用成增高状态。定期对各部门经费支出进行公示和财务分析，对经费支出的管理状况提出建设性的意见；使各项经费管理和监督发挥了较好的作用。

4、严格执行了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等有关规定，政府采购目录内的货物与服务全部按要求实施了政府采购，确保了支出管理流程、审批手续的完整。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每年资金缺口较大，我乡地处偏远山区，税源有限，增收和创收渠道不多，基本上全靠县级拨款，支出压力大。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细化预算工作，认真做好部门预算的编制，统筹安排用于各项支出，确保预算及绩效目标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可持续性，

2、加大协税护税力度，积极培养税源，进一步带动我乡经济发展，促进我乡收入。



3、努力创先争优，增加收入，缓解支出压力。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将该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部门预算、资金分配等工作的重要依据，对发现的问题进行整改，并根据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上对该绩效自评报告进行公开。

十、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平财绩{2024}3号文件《平江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和财政评价的通知》，我乡镇高度重视，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对标对表，通过查找一体化系统等方式，对本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全方位自查和自评，分别从征拆工作、脱贫攻坚、税收等方面进行评分，综合得分为98.5分，评价级次为“优”。

十一、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平江县财政局文件

平财预〔2023〕1号

平江县财政局 关于批复 2023 年县级部门预算的 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平江高新区，县直各部门：

根据《预算法》和《预算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我县 2023 年县级部门预算已经县十八届人大第二次会议审查批准。现将核定的 2023 年部门预算指标批复下达你们（详见附件），请做好如下相关工作：

一、严格预算执行

各预算单位是预算执行主体，负责本部门的预算执行，并对执行结果负责。各单位要严格按照《预算法》规定，认真组织好本单位的预算执行工作。



(一) 强化预算执行约束。各单位应严格按照批复要求，努力提升预算执行质量，不得随意减征、免征、缓征应征的预算收入；不得截留、挤占、挪用或者拖欠应上缴国库的预算收入。基本支出要严格按照批复的预算数执行，要合理编制用款计划，不得擅自改变预算支出用途。项目支出要提前做好启动准备工作，做好周密、详实的预算安排计划，项目完成后，应按规定对本单位预算支出情况开展好绩效自评。

(二) 树牢厉行节约意识。各单位应认真分析全年支出事项，区分轻重缓急，做到有保有压，对非刚性、非必要的支出要应减尽减，大力精简会议、差旅、培训等公务活动，认真落实中央、省、市“长期过紧日子”的思想，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坚决做到“无预算不开支、有计划不超支”，严肃财经纪律，严格执行各项经费开支标准，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

(三) 全面用好存量资金。各单位应继续加强结转资金使用和管理，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做好预算执行，避免资金闲置和沉淀，特别是要加快上级转移支付结转资金的拨付，合理安排各项支出，努力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推进预算信息公开

根据《预算法》规定，各单位应当在收到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算之日起20日内，将本单位预算及“三公”经费等信息向社会公开，并妥善做好解释说明工作。



三、及时批复下属单位

有下属单位的部门要严格按照有关要求，积极做好下属单位预算批复工作，在收到2023年部门预算批复后15日内将部门预算分解下达到基层单位，不得随意调整，同时要将批复基层单位预算的文件抄送财政局对口业务股室和预算股备核。

附表：2023年部门预算批复表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单位负责人：方建军

部门 基本 信息	预算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人民政府			
	绩效管理联络员	万小燕	联系电话	0730-6419999	
	人员编制数	74	实有人数	61	
	部门职能职责概述	1. 制定并组织实施镇村建设规划，部署重点项目建设，地方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等项目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防护等工作。2. 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生、文化教育、卫生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3. 按计划组织本级财政收入和地方税的征收，完成国家财政计划、不断培植税源，管理好财政资金，增强财政实力。4. 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倡移风易俗，反对封建迷信，树立社会新风尚。5. 主要职能是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6. 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保障宪法和法律的权威。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单位年度收入预算（万元）				
	收入合计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拨款
	879.95	879.95			
	单位年度支出预算（万元）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879.95	828.97		50.98	
其中	三公经费预算（万元）				
合计	公务用车运行和购置费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3.46				3.46	
部门年度整体支出目标	<p>本部门（单位）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实现的目标：</p> <p>目标1：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p> <p>目标2：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p> <p>目标3：资金得到有效利用，杜绝滞留、铺张浪费，三公经费减缩，保障人员工资、津补贴按时足额发放。</p> <p>目标4：办好3个环境示范村，改善14个村村级道路硬化、拓宽、集镇路面改造，建设集镇白改黑项目，解决安全饮水问题。</p> <p>目标5：坚定助力乡村振兴，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p> <p>目标6：保障宪法和法律的权威。</p> <p>目标7：办理上级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部门整体支出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工程造价低于当地平均标准	不超预算
		社会成本指标	占用道路及绿化	>=8%
			全年无年休假	>=12%
	产出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施工过程中的噪音污染	>=45分贝
		数量指标	建设环境示范村	3个
			村级道路硬化、拓宽、集镇路面改造	14个村
			对水渠进行硬化、维修和新建	1、村级个数>=3个 2、长度>=100米/村
			确保机关日常工作的正常运转率	正常运转率=100%
		质量指标	促进社会的正常运转，全年没有发生重大的社会治安事件	合格率>=90%
		时效指标	村级道路硬化、拓宽、集镇路面改造项目，环境示范村建设项目、水渠硬化、维修和新建项目均验收达标。	验收完成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及时拨付；项目建设按计划及时竣工验收。	完成及时率>=98%
			1. 生产条件改造带动农业产量增加	>=110斤
			2. 加强乡镇招商引资，提高居民就业率	>=82%
		社会效益	3. 基础设施项目建设带动全乡经济提高	经济提高>=16%
			1. 解决14个村级道路硬化率	>=95%
2. 解决贫困人口出行困难人数			>=2590	
环境效益		3. 解决安全饮水问题	>=93%	
		1. 地质灾害发生率	下降6%	
满意度指标	环境效益	2. 水土流失改善面积	>=420亩	
其他问题	可持续影响		1. 集镇道路工程使用年限大于10年及村组道路工程大于5年	1、集镇道路使用 >=10年 2、村组道路使用 >=5年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财审核部门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代码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支			收支结余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经营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经营结余	合计	缴纳企业所得税	提取专用结余	非财政拨款结余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2130306	水利运行与维护	栏次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合计		15,989,319.99	15,989,319.99											
2210201	住房公积	水利运行与维护		60,000.00	60,00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200,000.00	200,000.00											
2010309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组织的补助	住房公积		426,637.44	426,637.44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117.00	50,117.00											
20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组织的补助		1,638,820.00	1,638,820.00											
2012499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20,000.00	120,000.00											
2299999	其他支出	临时救助支出		30,000.00	30,000.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40,000.00	40,00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其他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50,000.00	50,00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其他支出		80,000.00	80,000.00											
22010308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90,000.00	90,000.0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养老服务		10,000.00	10,00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465,400.00	465,40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80,000.00	80,00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其他优抚支出		95,900.00	95,900.00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80,000.00	280,00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农村环境保护		1,400.00	1,4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20,000.00	20,000.00											
21499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行政运行		312,200.00	312,20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0,443,895.03	10,443,895.03											
2200114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290.00	69,290.00											
2082102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00.00	20,000.00											
2080107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11,800.00	11,80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35,697.00	35,697.00											
2080905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地质勘查与矿产资源管理		9,100.00	9,100.00											
2130142	农村道路建设	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800.00	7,8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社会保险业务管理事务		20,000.00	20,000.00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用于其他社会公益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9,880.00	29,880.00											
2130501	行政运行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50,000.00	150,000.00											
		军队转业干部安置		46,000.00	46,000.00											
		农村道路建设		20,000.00	20,00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0,000.00	100,000.00											
		退役士兵安置		600,083.52	600,083.52											
		行政运行		50,000.00	50,000.00											
				1,500.00	1,500.00											



项目支出名称	村干部工资							
主管部门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6.94	86.94	86.94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86.94	86.94	86.94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村干部二季度的基本工资。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工资人员数量	>58人	>58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	10	10.00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性	按时发放村干部工	按时发放村干部工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村干部的经济负担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村干部的生活水平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政策执行可持续性提供保障影响度	>95%	>95%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村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支出	>80万元	86.94万元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名称		村级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7.46	47.46	42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4.94	4.94	4.94				
	年度资金总额	52.4	52.4	46.94	10	89.00%	8.9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划拨给村级运转经费。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拨付村级数量	14个	14个	10	10.00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拨付	严格按照上级文件要求拨付	10	10.00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性	年中拨付一部分经费,年底拨付一部分经费	年中拨付一部分经费,年底拨付一部分经费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村级支付压力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村级办公条件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性保障影响度	>95%	>95%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级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支出	>40万	42万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8.90



项目支出名称		单位往来资金						
主管部门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29.89	3729.89	2684.14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2681.766628	2681.76	2681.76				
	年度资金总额	6411.66	6411.65	5365.9	10	83.00%	8.3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单位的各项费用和拨付村级资金。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各项法规和制度。	严格执行各项法规和制度	20	20.00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性	符合支出条件的各项费用和应该拨付到村级的资金及时支付。	符合支出条件的各项费用和应该拨付到村级的资金及时支付。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供应商资金压力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供应商的资金周转率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影响度	>95%	>95%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应商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	>5300万	5365.9万元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8.30	



项目支出名称		工资性支出						
主管部门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14.72	514.72	514.72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514.72	514.72	514.72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干部基本工资。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60人	61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每人的标准发放	按照每人的标准发放	10	10.00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性	每月20日左右发放当月工资	每月20日左右发放当月工资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为干部基本生活提供保障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干部基本生活条件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政策可持续性提供保障影响度	>95%	>95%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支出	>500万元	514.72万元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名称	公用经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4.05	114.05	114.05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15	0.15	0.15				
	年度资金总额	114.2	114.2	114.2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机关运转的各项费用。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20	20.00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性	满足支付条件下及时支付	满足支付条件下及时支付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办公条件的改善或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20	2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政策可持续性提供保障影响度	>95%	>95%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率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支出	>100万元	114.05万元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100.00		



项目支出名称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主管部门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8.93	128.93	122.54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128.93	128.93	122.54	10	95.00%	9.5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发放干部待遇。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数	>60人	61	10	10.00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制度发放	严格按照相关法律制度发放	10	10.00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性	按时发放各项待遇	按时发放各项待遇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减轻干部生活压力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干部生活水平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性保障	>95%	>95%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支出	>120万元	122.54万元	10	1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9.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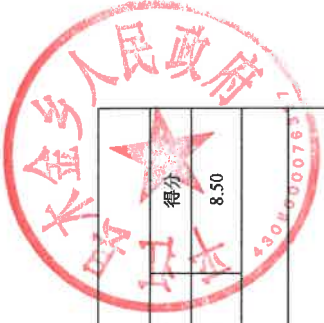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名称	社会保险缴费							
主管部门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3.56	93.56	93.11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93.56	93.56	93.11	10	99.00%	9.9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在职干部的社保缴纳。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费人员数量	>60人	61人	10	10.00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足额缴纳	足额缴纳	10	10.00	
		时效指标	支出时效性	每月按时缴纳	每月按时缴纳	1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影响度	影响程度较明显	影响程度较明显	3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在职干部满意度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总额	>93万	93.11万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99.90		



项目支出名称	体制结算							
主管部门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实施单位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4	204.4	204.4				
	上年结转金额	0	0	0				
	其它资金	0	0	0				
	年度资金总额	204.4	204.4	204.4	10	100.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减轻年终结算支出压力。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支出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法规、制度。	10	10.00	
		时效指标	支出及时性	单据符合支付要求下，及时进行支付。	单据符合支付要求下，及时进行支付。	20	2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减轻年终结算支付压力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为明显。	影响程度较为明显。	10	10.0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先“三保”支出对社会稳定性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为明显。	影响程度较为明显。	1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减轻后续财政支付压力的影响程度。	影响程度较为明显。	影响程度较为明显。	1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为政策执行提供可持续保障影响度。	>95%	>95%	10	10.0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总支出	>200万元	>200万元	20	20.0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总分					100	100.00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编制数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70		61		87.14%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2.91		3.46		3.46	
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0		0		0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12.91		3.46		3.46	
项目支出：	1485.65		7247.36		6082.96	
1、业务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3、本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1485.65		7247.36		6082.96	
公用经费：						
其中：办公经费	12.64		15.45		15.45	
水费、电费、差旅费	30.69		28.55		28.55	
会议费、培训费	6.93		8.83		8.83	
政府采购金额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制率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平江县木金乡财政所									
预算部门名称	年初预算数(万元)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588.76	8145.5	6970.19	10	85.00%	8.50			
按收入性质分:									
一般公共预算:	1676.61				其中:基本支出:		887.24		
政府性基金拨款:	48.18				项目支出:		6082.95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0.0								
其他资金	6420.71								
预期目标									
年度总体目标	1、迈出经济发展新步伐 2、书写乡村振兴新篇章 3、呈现城乡区域新风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各项镇工作优质高效	每年乡镇工作非排名位居全县前列	每年乡镇工作非排名位居全县前列	15	15		
			按时完成工作目标	2023年底	2023年底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打造秀美屋场发展庭院经济	打造秀美屋场2个	打造秀美屋场2个	10	10			
		社会条件全面提升	全力推进教育“三年攻坚”行动,启动教育项目三个	全力推进教育“三年攻坚”行动,启动教育项目三个	10	10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道路	人居环境每月对各村进行评比排名	人居环境每月对各村进行评比排名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10	10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	>6700万	>6700万	10	10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木金乡政府工作报告



今年来，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乡紧紧围绕打好发展“六仗”各项目标任务，抢抓机遇，真抓实干，全乡经济社会发展稳健有力，现将2023年工作成效和2024年工作计划汇报如下：

一、2023年工作成效

1、以乡村振兴为主线，发展步伐更快。

一是促进农旅产业。建立万亩油菜、谷雨烟茶、艾叶等产业基地。依托万亩油菜花海，举办平江县第六届油菜花节，吸引2万余名游客观光，30家企业到场展销，带动周边餐饮、民宿产业发展，销售群众土特产13万元，拉动消费60余万元。二是大力招商引资。撬动社会资本2000余万元，打造赤溪渡商贸旅居综合体，进一步丰富乡村旅游业态。依托油菜花节举行全县乡村振兴产业项目集中签约，其中木金乡“数字乡村”建设项目暨农文旅产业项目签约金额达5000余万元。三是创新社会治理，7个村与岳阳联通平江分公司共建通信合作社，加快数字乡村建设，实现村中人员“一网统管”、线上线下“一键联动”，社会治理更高效，获评湖南省乡村数字治理特色试点乡镇。

2、以惠民利民为导向，发展成色更足。


一是全力夯实民生根基。推进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



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开展多轮集中走访，排查风险点以及群众急需解决的基本保障问题，新纳入监测户8户，8户监测户达到风险消除条件。依托教育基金，发放奖教助学金30余万元。紧盯群众急难愁盼，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保障基本民生所需。二是全力推进民生工程。交通方面：S201完成征收，正在施工中；龙木公路作为今年全县农村公路投资规模最大的项目，木金段长7.8公里，已启动实施。教育方面：金坪中学标准化田径运动场竣工；木金中心小学周转房已投入使用，田径运动场和食堂已立项；公安小学正在建设；木瓜中学周转房建设已立项。水利方面：木瓜河河堤治理工程稳步推进，进度已达85%。计划在木瓜河上中段建立5座潜水堰，解决农业灌溉用水问题，目前已完成工程设计。投入200余万元，完成大兴刘门洞水库建设，解决群众饮水难问题。金坪、青芬、大桥、礼仁4个村纳入今年东部集中供水计划范围；推进10口山塘清淤工程。卫健方面：木金乡卫生院整体搬迁工程推进顺利。公共设施方面：启动保全加油站建设项目，已获省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审批，将进行网上招拍挂；启动11万伏输变电项目，正在办理国土手续。

3、以平安稳定为保障，发展环境更优。

一是守牢两条底线。守牢社会稳定底线，组织开展大走访活动，积极化解矛盾纠纷。坚持每月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大整改活动，排查安全隐患。截至目前，没有发生一起安全



生产责任事故和进京赴省到市非访、五人以上集访，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守牢生态环保底线，进一步压实村级责任和保洁员责任，整体卫生保持干净整洁。推进突出环境问题整改，整治生猪养殖场5家，拆除违建养殖场1家，复垦面积达800平方米。推进林长制和河长制，乡村干部轮流巡查重点林区和河道，今年共查处非法采砂2起，扣押车辆7辆，没有发生一起森林火灾。二是弘扬文明新风。推进移风易俗，严格落实红白喜事事前申报、事中监管、事后汇报制度，劝导简办红白喜事8起。发挥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作用，坚持每月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志愿者队伍不断壮大。

二、2024年工作计划

1、聚力动能培育，跑出乡村振兴“加速度”。

一是夯实产业底盘。积极推进农旅融合，大力吸引社会资本开发三峰叠嶂、亲和温泉、穿岩等特色旅游资源。盘大做强万亩稻油、谷雨烟茶、艾叶种植基地和木瓜生态产品链，加快构建完善“基地+合作社+农户”合作发展模式，创建特色农业品牌，发展村集体经济。二是做足项目增量。聚焦S201、木金乡中心小学改造、公安小学新建、卫生院搬迁、木瓜河治理、11万变建设、保全加油站建设和大兴水库建设等重点项目，倒排工期跟进，确保月月有进度。三是厚植民生福祉。加强返贫动态监测，落实政策保障体系，整合党员干部和志愿者力量，将人、财、物向困难群众和民生领域倾斜，将帮

扶落到实处。充分发挥木金教育基金会效能，积极开展奖教助学活动，提高师生荣誉感、获得感。



2、突出风险防控，打好社会稳定“主动仗”。

一是守牢安全底线。聚焦交通、建筑、消防、森林防火等领域常态开展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依托数字乡村平台，通过数字化技术提升风险排查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二是守牢稳定底线。抓实信访、禁毒、利剑护蕾和反电诈等工作，严防影响国家政治安全和社会稳定的重大事件、大规模群体性事件和网络舆情事件，以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护航木金发展。三是守牢生态底线。重点突出养殖治污和耕地保护，严处非法采砂、偷排乱排、未批先建、少批多建等行为，巩固禁捕限钓和河道治理工作成效。

3、加强队伍管理，提升干部队伍“战斗力”。

严格落实机关、村级、部门目标管理考核方案和作风建设考核方案，全方位考核干部。坚持每周开展重点工作专项督查，每季度开展工作讲评，并强化结果运用，用荣誉激励干部。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大讲堂、青蓝工程和六项竞赛，通过搭建比学赶超平台，持续提升干部能力。